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、 业绩预告期间： 2021 年 1 月 1 日-2021 年 3 月 31 日

2、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上升

按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》计算

项目	本报告期 2021 年 1 月 1 日- 2021 年 3 月 31 日	上年同期 2020 年 1 月 1 日- 2020 年 3 月 31 日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约人民币 1,350 百万元	盈利：人民币 292 百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约 362%	-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人民币 0.144 元/股	盈利人民币 0.031 元/股

二、 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三、 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2021 年一季度，钢铁行业景气度不断提升，公司抓住钢铁市场复苏的有利时机，大力开拓市场，强化营销管理，推进产销协同，有效配置资源，调整品种结构，深挖内部降本增效潜力，严格精细化管理，全要素生产效率不断提高，生产经营持续向好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

上年同期大幅增长。

四、 其他相关说明

本公司 2021 年 1-3 月份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30 日